

# 新北市大埔國小搭乘學校交通車新生通知書

主旨：為確保學童在上學及放學搭乘交通車之安全，並配合學校管理原則，特設「搭乘學校交通車新生通知書」，敬祈配合辦理！

一、 學生搭乘交通車之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(1)7:15 於第一站發車，請於指定時間之前抵達站點，逾時不候。
- (2)交通車僅負責學生之通學往返事宜，不做其他業務服務。
- (3)搭乘交通車請遵守相關規定，違反者將記點警告，細項請參閱第二點(搭乘交通車違規罰則)。
- (4)家長應自行規劃學生上車前、下車後之接送事宜。

二、 搭乘交通車違規罰則：搭乘交通車時違反以下條列者將登記點數並開立違規通知單，學期中累積三點將禁止搭乘交通車一週，請家長自行接送；累積第四點將停權，當學期禁止搭乘交通車。新學期累積點數將重新計算。連續兩學期累積三點將禁止申請交通車。

- (1)交通車內為密閉空間，有健康疑慮者及生病之同學請戴口罩。
- (2)車上不可飲食(喝開水請先詢問隨車阿姨)及喧嘩嬉鬧。
- (3)禁止毀損車上之各項設備。
- (4)乘車請繫安全帶，未到站點請勿提前解開安全帶。
- (5)在車上應遵守秩序，並聽從隨車助理員之指示。
- (6)未經校方同意不依登記站點下車。
- (7)家長應自行規劃學生搭乘校車之接送事宜。
- (8)放學乘車屢次遲到經勸導未改善者。

三、 以上規範若有未盡事宜，可聯絡學務處承辦人 簡老師 26712523#121

四、 若無法配合上述搭乘規定者，請家長自行規劃通學接送。